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GS

CHINA GROUND SOURCE ENERGY LIMITED

中國地能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28)

有關於本公司附屬公司之股權 及 本集團與另一公司之關係之 不確定因素

董事會謹此知會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本公司已委聘信永方略風險管理有限公司對不確定因素進行調查。

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十三日刊發之公告(「該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知會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本公司已委聘信永方略風險管理有限公司對以下事宜進行調查：

1.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至二零零七年九月止期間，本集團於勝信之股權存在不確定因素；及
2. 本集團與湖南衡興之關係存在不確定因素(統稱「不確定因素」)。

本公司將適時另行發表公告，以知會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有關上述事宜進展之最新資料。

承董事會命
中國地能有限公司
主席
陳蕙姬

香港，二零一零年一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陳蕙姬女士、徐生恒先生、吳樹民先生及蘇錦輝先生，非執行董事傅慧忠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文娟女士、賈文增先生及周雲海先生組成。

本公告(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1)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份；(2)並無遺漏任何事實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聲明產生誤導；及(3)本公告內表達之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方作出，並以公平合理之基準和假設為依據。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最少一連七天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內刊登。